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1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3月15日（星期二）9:30前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参加会议的监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竞争力。

2、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内容符合《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

4、同意公司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16日